**福州职业技术学院（ 纪 委 ）**

榕职院纪〔2018〕3号

**关于印发《福州职业技术学院基层党组织**

**纪检委员工作职责》的通知**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现将《福州职业技术学院基层党组织纪检委员工作职责》印发给你们，请认真学习，并遵照执行。

中共福州职业技术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8年1月22日

 中共福州职业技术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8年1月22日印发

**福州职业技术学院基层党组织纪检委员工作职责**

学校各基层党组织纪检委员,在学校纪委和本级党组织领导下开展工作，具体工作职责是：

1.协助本级党组织抓好本单位的党风廉政建设，认真贯彻落实校党委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各项决定和措施。

2.认真传达、贯彻上级和学校纪委的有关文件精神，通报违规违纪案例,加强本单位党风党纪和师德师风教育，推进大学生廉洁教育和廉政文化建设。

3.监督检查本单位党员和党员干部遵守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学校党委决议、决定、工作部署，以及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等情况。

4.经常了解本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发现的问题苗头或线索及时向本级党组织负责人汇报，重大问题向学校纪委汇报，并及时采取措施加以防范和纠正。

5.组织党风廉政工作调研和理论研究，推进本单位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以及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加强廉政风险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工作的监管。

6.参与所在单位“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工作，并对决策办法和过程进行监督。督促检查本级党组织执行“三会一课”制度，特别是领导干部参加党的组织生活会情况。

7.负责本单位群众来信来访工作，受理本单位党员、群众的各种举报、控告和申诉，并做好记录，及时上报本级党组织或学校纪委。协助本级党组织和学校纪检部门做好党员违规违纪案件的调查和处理工作，并对受处分党员进行帮助、教育和考察。

8.做好本级党组织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相关材料的收集、整理、归档工作。

9.完成学校纪委和本级党组织交办的其它工作。